

证券代码：839220

证券简称：三友和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山西三友和智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8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8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张娜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国家法律及法规、《公司章程》，由监事会主席张娜女士对 202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具体要求，公司编制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完整的反映了公司在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山西三友和智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6）及《山西三友和智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7）。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退市公司及两网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山西三友和智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山西三友和智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山西三友和智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山西三友和智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山西三友和智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山西三友和智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山西三友和智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山西三友和智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情况，《山西三友和智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山西三友和智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山西三友和智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山西三友和智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全体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就公司 2024 年度重要财务指标进行了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发展规划及预期，就公司 2025 年的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预测分析。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更好的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并鉴于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认真尽职，公司拟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山西三友和智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山西三友和智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28日